

证券代码：300209

股票简称：*ST 有树

公告编号：2024-100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事务所”）。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天健事务所对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为带有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与强调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基于审慎原则，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拟聘请利安达事务所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4、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利安达事务所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64 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40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32 人）

2023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48,482.0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9,912.9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5,728.70 万元。2023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26 家，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502.66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事务所截至 2023 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4,240.99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240.99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利安达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人次，共涉及 13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许长英

兼职情况：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1999 年至 2009 年在湖南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2 年至今在利安达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现任事务所合伙人。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拟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超过 10 年，承办过冠豪高新（600433）、鲁北化工（600727）、湖北广电（000665）、千山药机（300216）、ST 佳沃（300268）、ST 熊猫（600599）等上市公司财务审计、内控审计、IPO 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砚群

兼职情况：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2007 年至今在利安达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现任利安达事务所湖南分所副所长。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拟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7 年，承办和参与过冠豪高新（600433）、湖北广电（000665）、新集能源（601918）、誉衡药业（002437）、惠天热电（000692）、ST 熊猫（600599）、千山药机（300216）、神舟长城（000018）、ST 佳沃（300268）、*ST 嘉凯（000918）等上市公司财务审计、内控审计、IPO 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执行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肖桂香

兼职情况：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3 年至今在利安达事务所从事审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现任质量部部门经理，未在其他单位兼职。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拟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质量控制审核，具有多年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参与过 ST 佳沃（300268）、湖北广电（000665）等上市公司相关业务审计，并承担过冠豪高新（600433）、千山药机（300216）等上市公司相关业务的质量控制复核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

处分。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项目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事务所为公司提供了 4 年审计服务。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为带有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与强调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基于审慎原则，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公司拟聘请利安达事务所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做好后续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请利安达事务所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利安达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利安达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要求，同意变更利安达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
- 4、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七日